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HUAYU EXPRESSWAY GROUP LIMITED

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3)

有關

收購SUMGREAT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 之 購股協議失效

茲提述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二日的公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的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建議收購Sumgreat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除下文另有定義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由於(其中包括)過去數月資本市場波動，故購股協議(經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兩份補充協議所修改)的若干先決條件(包括配售事項)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即本公司與賣方協定的最後終止日期)尚未獲達成。由於本公司與賣方並無訂立進一步補充協議以延長最後終止日期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後，故購股協議(經上述兩份補充協議所修改)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失效。因此，收購事項不會完成。

承董事會命

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陽南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陽南先生、麥慶泉先生、符捷頻先生、陳民勇先生及毛惠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小年先生、朱健宏先生及胡列格先生。